

证券代码：688018

证券简称：乐鑫科技

公告编号：2026-063

乐鑫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比例

累计达 1%暨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8/19，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 年 8 月 18 日~2026 年 11 月 17 日
预计回购金额	10,000万元~20,000万元
回购用途	☐ 减少注册资本 ☒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420,836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6062%
累计已回购金额	158,580,458.24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06.50元/股~119.70元/股

注：上表中“累计已回购股数”、“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累计已回购金额”所指为公司本次回购计划实施累计回购的股数及相关数据。

一、 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6 年 8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第二十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35.00 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3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6）、《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57）。

二、 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的，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3个交易日内予以披露。现将公司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9月4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420,836股，占公司总股本234,384,311股的比例为0.6062%，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19.70元/股，最低价为106.50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8,580,458.24元（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截至2026年9月4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因本次回购及历史回购累计形成的库存股余额为2,353,6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42%，较本次回购计划实施前增加0.6062%。

本次回购股份进展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 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乐鑫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8日